

【重要】麗山高中合作社公告

111.05.08

※**高三同學**合作社消費期末注意事項：

日期	說明
111.5.09（一）起	高三同學改用現金結帳 （高一、二同學仍使用學生證刷卡購物） 【說明】 1、高三帳戶結算，停用學生證購物 2、合作社進行結清高三同學帳戶： 購物餘額+股金 10 元+股息 3 元
111.5.11（三） 中午 12：30	高三總務股長中午 12：30 至合作社領取 班級餘額，並發還同學
111.5.12（四） 中午 12：30 前	高三總務股長繳回班級餘額簽收表至合 作社